



中国历代轶事趣闻大全



第十章 历代癖好异闻轶事

一、藏书癖

“士为生民之首，”在科举发达的古代中国，许多人都走砚耕仕进之途，朝夕与书本为伍。久而久之，读书人体会出读书之乐趣，更进一步培养出藏书的癖好来。

有书以来，就有爱书成癖的藏书家，《庄子》天下篇说：“惠施多方，其书五车。”当时书写在竹简木板上，所以用一车一车来计算。《史记》苏秦传上也说：“苏秦自云失意以后，夜发家中书读。”可见苏秦家中也颇有藏书。

东汉末年时，蔡邕到苏州，得到一部王充所作的《论衡》，珍若珙璧，跟别人聊天时，就引书中新奇的论点以为谈资，后来王朗担任会稽太守，也得到一部《论衡》，他回到河南省的许都时，大家都惊异他的学问大进，有人说王朗：“不见异人，当得异书。”仔细追问后，果然。可见当时人对书籍的珍爱，和一本好书对读书人的启迪助益。

西晋时，范蔚家世好学，有书七千余卷，“远近来读者恒有百余人，蔚为办衣食。”范蔚是历史上第一个不吝于把藏书借人的藏书家。

晋人张华也喜欢藏书，这位好学不倦，著有《博物志》一书的学者，后来被赵主司马伦所害，“身死之日，家无余财，惟有文书溢于几簏。尝徙居，载书三十乘。”

南北朝时，梁人任昉也以好学著称，他家里虽贫穷，却有上

万卷的藏书，并且很多是珍本异书。他曾替梁武帝把朝廷秘阁的藏书加以誉校编定，还著有《杂传》二百四十七卷，《地记》一百五十二卷和《文章》三十三卷，可谓著书极丰。

唐朝时李泌和王涯都喜欢藏书。李泌曾盖书楼，共积书三万余卷，经用红牙签，史用绿牙签，子用青牙签，集用白牙签，一目了然，以备拣阅。王涯曾任唐代宗时宰相，他品性狠劣却酷好藏书，后来因谋诛宦官，事泄被杀，官抄其家时，见藏书万卷，比美内府。

北宋人晏几道也喜欢藏书，他每次搬家，那些数量庞大的书籍给家人带来许多不便，几道却小心翼翼，不以为苦。他妻子厌烦地挖苦晏几道是“乞儿搬漆碗”，他也不以为意。晏几道为晏殊之子，字叔原、号小山，善属文，尤工乐府，著有《小山词》。

与晏几道同时的宋清献、敏求父子也喜欢藏书，当时他们住在汴京城东春明坊的昭陵时，喜欢读书的士大夫全借住在宋家附近，以便于借书。春明坊附近的房租，竟因而比别处贵一倍。宋敏即爱藏书、也爱读书写作，曾有《春明退朝录》一书传世。

南宋人陆放翁也喜欢藏书、爱书成癖。他给自己的书房取名为“书巢”。客人问放翁说：“先生有房子住，为何还取名为巢？”陆放翁说：“我房间里、木柜中，桌椅上、床枕边，举目四顾全是书，我平时饮食起居于其间，偶尔想出门，竟被乱书包围得无法脱身，当然要叫它为‘巢’了。”放翁说完，引客人到书房里见识一番，客人起先进不去，进去参观后又出不来，笑说：“真是巢也。”

元朝时，住在苏州的沈景春别无嗜好，只喜欢搜藏古书。有人带着书来沈家登门求售，沈景春一定热忱款待，用最高的价钱把书买下来。于是有许多奇书好书，全归藏于沈家。当时还有个孔文升酷爱藏书，他有十六字座右铭说：“宁人负我，毋我负人；宁存书种，无苟富贵。”可见其襟怀雅癖。

明朝初年时，宗室如宁献王朱权、晋庄王朱钟铉、靖王朱奇

原、端王朱知祥、秦简王朱诚泳、定王朱惟焯、光泽王朱祐焯、庐江王朱见南等等，贵臣如宋濂、祁承炌、杨士奇等人，都喜欢藏书。象杨士奇小时候家里很穷，在书铺里看到《史略》二册，标价百钱，心爱不已却无力购买。后来他母亲知道此事，把家里养的老母鸡卖了百钱，给士奇把《史略》买回家读，所以杨士奇作官之后，对藏书一事不遗余力。

明中叶时的杨循古也喜欢藏书，杨家亦贫，循古却以恒心毅力聚书至十余万卷。同时无锡人邵宝也爱书成癖，曾作《偶间书香》诗，形容自己的书癖说：“少爱新书楮墨香，不辞书价借钱偿；坐来精舍还怀旧，海鹤诗中万卷堂。”借钱买书，痴态可掬。

明中叶以后，藏书已成为儒林之癖，世宗嘉靖年间，范钦、范大彻叔侄同好藏书，范大彻跟范钦游北京，每见有钞本未传，必向书室苦求借阅，借来后再雇人抄写。他们在长安的老家中，养了二、三十名抄书匠，范钦六十七岁时辞官归里，在长安西部盖了一座很大的书院，称作“天一阁”。范大彻有时候想到天一阁中借书一读，叔父却吝惜不借。大彻很生气，便花更多的钱派人四处搜求海内异书秘本。他每得到一部天一阁中所没有的珍本时，就置酒设筵，请叔父范钦来家中欢聚，故意把那部珍本书放在桌子上，范钦翻阅之后，常常一句话也不吭就妒嫉地走了，一时传为趣谈。

明世宗时，胡元瑞也癖好藏书，他在北京作官时，官俸全花在购买上，有时候薪水不够花，就脱下妻子的首饰换钱买书，再不够时，连自己的衣服全送进当铺，十几年下来，竟积藏了四万二千三百八十四卷书，全放在二酉山房里。

胡元瑞的藏书，主要得自于浙江金华虞参政家。虞某家书数万卷，书楼盖在水池中央以防火灾，白天里用小舟往来取书，夜晚则把小舟收起，他还在书楼上挂牌写道：“楼不延客，书不借人。”虞参政死后，子孙不读书，急于把这批藏书脱手换钱。胡

元瑞知道后，放出风声要以重价全部收购。等虞家子孙兴冲冲地把藏书用好几条大船运到北京以后，胡元瑞却说：“我的钱不够，买不起书，你们还是把书载回吧！”虞家人傻了眼，又急于换钱，反而托亲识居间说情，愿意减价抛售，最后以十分之一的价格让给了胡元瑞。虞参政地下有知，一定气得脑充血，再死一次。

清初嘉定人张瑄也喜欢藏书，曾穿着棉衣、带了三百金，坐船到南京收购古书，他此行收获颇丰、满载而归，可是船却在回家途中漏水了。张瑄急得用布擦、碗舀，水还是不停的渗进船来；张瑄干脆仰卧在船舱里，用背抵住漏的地方，船才得以安全靠岸。

爱书成癖者大半是穷书生，他们平常舍不得吃、舍不得穿，有一点钱就拿去买自己心爱的书，到头来不但自己挨饿受冻，还拖累了妻子跟着受罪，可是爱书人依旧乐此不疲。宋人燕照邻诗云：“女矮儿痴十口余，进时无业退无庐，一窗风雪韩城夜，火冷灯青照旧书。”清人郑板桥诗云：“琐事贫家日万端，破裘虽补不禁寒，瓶中白水供先祀，窗外梅花当早餐，结网纵勤河又迤，卖书无主岁偏阑，明年又值抡才会，愿向秋风借羽翰。”都是形容穷书生爱书成癖的情景。

藏书家往往爱书如命，不但藏书吝于借人，连自己翻阅都小心翼翼，宋人赵文敏在书尾跋云：“聚书观书，亦非易事，观书者净几焚香，澄心静虑，勿卷脑、勿折角、勿以夹刺、勿以作枕、勿以爪侵字、勿以唾揭幅，随模随修，随开随合，后之得吾书者，并奉赠此法。”

藏书家在世时对藏书呵护备至，他的子孙却不一定是爱书人，唐有人聚书万卷，就曾担心地在每卷后题道：“清俸写来手自校，子孙读之知圣教，鬻及借人为不孝。”明人叶盛《书厨铭》也说：“读必勤、锁必牢、收必审、阁必高、子孙子、惟学敦，借非其人亦不孝。”藏书要受到财力、见识、环境、机会等

诸多条件的限制影响，缺一则无缘藏书矣，其难如此，又何怪爱书藏书之人视书如命呢！可是藏书家的子孙，却常干这种不孝的勾当，前引明朝金华虞家就是一个例子。

除了子孙不孝外，藏书家毕生的心血更常毁于水火与战乱，晚明人张岱《陶庵梦忆》卷二《三世藏书》说：“……余自垂髫聚书四十年，不下三万卷，乙酉（明亡次年、一六四五年）避兵入剡，略携数簏随行，而所存者，为乱兵所据，日裂以吹烟，并舁至江干，籍甲内、挡箭弹，四十年所积，亦一日尽失……。”可谓书籍之浩劫。

清初海盐人王沂阳家中也积书甚富，有次王家不幸失火，王沂阳披头散发狂叫道：“其他东西全不要，谁救出一箱书来就有重赏。”火愈烧愈大，他竟顿足号哭道：“祝融不仁，忍残我千秋知契邪！”此外，如宋人富弼之藏书毁于洛阳大水、叶梦得之藏书毁于兵乱、宋敏求之藏书毁于火灾，清人钱谦益绛雪楼之藏书毁于大火……都是令爱书人心痛之事。

藏书家嗜书成癖，收书时似拾孤儿弱女于魔窟之中，与以香花供养，使之神采焕发，后来又怕佳人别抱，闭诸深房，结果却夭其天年，折其人间清福；综而观之，终有“成也萧何，败也萧何”之感。

二、书 画 癖

许多人对于书法和名画都有偏好，可是多半也仅止于喜欢而已，象遇见一位与自己毫不相干的陌生漂亮的少女一样，顶多只是艳羡地多看两眼罢了。可是历史上有许多人，嗜书法名画成癖，看到杰出的书画作品，就千方百计想要据为己有，倾家荡产，身败名裂也在所不惜。

中国历史上第一位书画收藏家也许要算汉武帝刘彻，他曾在长安宫内置秘阁以聚天下图书宝物。到了东晋末年，大将军桓玄

（西元三六九——四〇四）也性贪好奇，凡天下书法名画一定要想办法归为己有；他收藏既富，每每向宾客展示炫耀。有的宾客根本不懂鉴赏，刚刚吃过煎饼，油手就来拿画，油渍污腻立刻留在书画上，令桓玄心痛不已。以后在展示收藏书画前，一定要宾客们先把手洗干净。桓玄爱书画如命，可惜他在元兴三年冬被刘裕打败，死于乱军之中，毕生收藏也被敌兵一抢而空。

南北朝时的梁武帝肖衍笃信佛教，更喜欢书画，他所搜集的古书画多达二十余万卷；他的儿子梁元帝肖绎也喜欢书画，对朝政国事毫不关心，后来北魏派大将于谨带兵南征，肖绎一点也不当回事儿，依旧吟诗讲书，赏玩收藏，结果京城被围。城破前夕，梁元帝想到书画误国，毕生心血又即将落入敌手，愤而命大臣高宝善把父亲和他辛苦收藏的二十四万卷书画全放火烧光了，自己也要跳入火中自杀。但他的臣子拉住他，使他成了俘虏。

北魏大将于谨问他为什么把书画都烧光了？他答：“我读了一辈子的书，却不能使国家富强，反而弄到投降的地步，那些书画留着又有什么用呢？”

隋文帝杨坚也颇好书画，他曾在东京洛阳观文殿后面盖了两座楼台，东边叫妙楷台，藏古代书法，西边叫宝蹟台，收自古名画。

唐太宗也颇好古代名家书画，当时隋之遗臣褚安福把得自隋文帝宫中的名家书画从家库中拿出来献给太宗。太宗贞观六年（六三二年），大臣虞世南、褚遂良、王行真、张树龙等人奉旨将府库珍藏古代书画加以装裱。太宗特别喜爱晋朝大书法家王羲之的字，搜了许多，却搜寻不到王羲之生平最得意的《兰亭集序》，他命大官到各处查访，后来得到报告说这一幅字在辩才和尚的手里，便派人去追讨，但辩才始终不肯承认，于是太宗命大臣肖翼去设法。肖翼扮成书生，借宿在辩才的庙中读书，每天和辩才谈诗论文，品评书画，两人结为莫逆。有一天，肖翼谈到书法时，竭力称赞王羲之的字，又把他带在身边的王羲之之墨宝拿出来给

辩才看，说这是王羲之最好的字。辩才看肖翼是个老实的读书人，又如此喜欢王羲之的字，便说他手边存有王羲之的最好的字《兰亭集序》真迹。肖翼说：“听说兰亭集序早已亡佚，你那幅字一定是假的。”辩才被激，立即取出《兰亭集序》来，肖翼却一手夺下，随即出示皇帝搜求《兰亭集序》的圣旨，辩才莫可奈何，更怕被治以欺君之罪，只有任凭肖翼把宝贝带走，这就是肖翼赚兰亭的故事。唐人阎立本还曾把这个故事画了下来呢！图中左边和尚打扮的是辩才，右边戴帽的书生是肖翼，两人正愉快地聊着古代名书法家，辩才怎知肖翼存心骗他的珍藏呢！

宋徽宗也跟唐太宗一样有书画癖，北宋自太祖开国以来，南唐李后主的库藏书画全归宋家天子，太宗时诏命天下郡县访求前哲之书画墨迹以进，因此至宋徽宗时，秘府所藏已至为可观。徽宗亲自挑选三闾时吴国名画家曹不兴以迄五代西蜀名画家黄居采等最佳的一千五百件书画精品，分成十四门，装裱成一百帙，称为《宣和睿览集》，朝夕赏玩以为乐，又将府库所藏，总编成二十卷《宣和画谱》，共记载了二百三十一位画家和六千三百九十六轴作品，可见宋徽宗藏品之富。

除了皇帝，北宋时大臣兼名画家王诜和米芾等人，都雅好收藏书画。王诜虽贵为驸马，却“摒远声色，而从事于书画，即其弟为堂曰宝绘，藏古今书法名画，常以古人所画山水置于几案屋壁间以为赏玩。”

米芾也酷爱古人书法名画，宋人曾敏行《独醒杂志》上载：“米元章有嗜古书画之癖，每见他人所藏，临写逼真。尝与蔡攸在舟中共观王衍字，元章即卷轴入怀，起欲赴水。攸惊问：‘何为？’元章曰：‘生平所蓄，未尝有此，故宁死耳。’攸不得已，遂以赠之。”米芾自己也在《画史》一书上说：“余家收古画最多，因好古帖，每自一轴加至十幅，以易帖。”可见他酷爱名画古帖，竟到了不惜任何代价，甚至以死来威胁藏主，也要设法弄到手的疯狂地步了。

元朝时，皇宫里所藏的书画也颇为可观，元文宗时还特建奎章阁以珍藏这些古代的书画艺术品，而皇姊大长公主祥哥剌吉的私人收藏，也璨然可观，她是历史上最重要的私人收藏家，著名的隋人展子虔《游春图》，《梁武帝半身像》，宋人刘松年《罗汉图》等等，都曾为祥哥剌吉的藏品，原来酷好书画成癖并非是男人的专利。

元朝时隐居不仕的宋宗室子赵孟坚（赵孟俯堂兄）也颇有藏书画癖。他曾在云川（浙江吴兴县南）余寿翁那儿，以名画珍宝换得《兰亭集序》完整的拓本。一般拓本都缺损五个字，而此本是一字不缺的，所以至可珍贵。赵孟坚获此至宝后，欣喜若狂，连夜坐船赶回家中，船驶至升山附近时，大风把船吹翻了，连人带行李全泡在水中。全身湿淋淋的赵孟坚抓紧了《兰亭集序》拓本，站在浅水中，手举拓本示人说：“兰亭在此呢，其他的东西丢了全不要紧。”痴迷之态，宛然目前。

明朝时，皇帝如宣宗朱瞻基、富豪如都穆、朱存理、何良俊、詹景凤、张丑、董其昌、汪砢玉、文嘉等人，都雅有藏书画之癖，而收藏最富首推严嵩、严世蕃父子，次则为太仓之王世贞和嘉兴之项子京。

严氏父子藉其在朝为相之权势，倾力搜求历代著名书画杰作，四方官吏承其意旨，争相馈献，而他的幕友如赵文华、鄢懋卿等人都长于鉴识，所以收藏了颇多的精品（包括宋人张择端《清明上河图》在内），他的收藏全盖上了“分宜严氏”之章，光是绘画，据后来抄家时统计，就有三千二百零一件，可以想见其收藏之富。

而王世贞元之雅楼、项子京之天籁阁中，也珍藏了许多书画，王世贞在其藏书上盖“聊耶王氏之宝”的印记，项子京所盖印则共计二十余方，他又精于赏鉴，一幅名画一旦落入他手，四周上下立刻被盖满了“项元汴印”、“子京之印”、“项氏子京”……等二十余方印，真是惨不忍睹。项子京这样疯狂地想将

古画据为己有，可是在他死后不到五十年，子孙就把项子京的珍藏全拿到市场上贱卖，换钱花光了。

明末的吴正志也颇好收藏书画，元代大画家黄公望的《富春山居图》长卷就在他的手中，他死后，这些宝物传给了他的儿子吴洪裕。吴洪裕珍爱书画之癖较其父有过之而无不及，清顺治年间，洪裕临死前，竟遗嘱家人将他生平最珍爱的两卷书画——一为《智永法师千字文真迹》、一为《富春山居图》烧掉来殉葬，好让他带到阴间去欣赏。头一天，《智永法师千字文真迹》被烧掉了，他在火堆旁看着它烧成灰烬。第二天烧《富春山居图》，当他把名画丢入火堆中，见画卷被大火吞噬后，不等它烧化即病得先回房去了。当时他的姪子吴静庵在场，不忍见名画成灰，便从火堆中把《富春山居图》抢救出来。但这时长卷的开头一段已被烧去，幸存的也是火痕斑斑了。此后，这件名画就被分成前后两段，前面的一小段辗转落入近代画家吴湖帆之手，后一段则流入清宫，如今珍藏在台北市外双溪的故宫博物院里。

收藏书画成癖者，发起疯来真是残忍得可怕可恨，愚昧得可嗤可鄙。

清朝时，最酷爱书画等艺术品的，首推乾隆皇帝，当时大臣和百姓全都尽力替他搜寻古代的书法名画，因此清宫库藏之前代杰出的书画作品也最为丰富。为此，乾隆皇帝还特别找了许多画家，替他编了两本关于中国绘画方面的书，一本叫《秘殿珠林》，记载皇宫里所有关于佛教和道教的绘画，另一本叫《石渠宝笈》，记载皇宫里收藏了多少图画，画的是什么、上头写了些什么字、盖了些什么图章。现今藏有最多中国古代书法名画的故宫博物院，就是因为接收了乾隆皇帝的这批珍藏，才能够傲视全世界的其他博物馆。

清朝时，私人收藏家还有梁清标、卞永誉、高士奇、安仪周、宋荦、阮元、孔广陶、毕秋帆、顾文彬、陶兑乡等人，也都嗜古画书法如命，挥金如土地拼命搜寻购买古代书画作品。

梁上收藏古画之癖的人往往倾家荡产，甚而累及妻子冻饿，可是事情也有例外的。清人诸联《明斋小识》里有个故事说：

“亦园（周于礼）有友居维扬（扬州），抗敝（贫敝），抱书画癖。于市见店悬古画，装璜华美，知为唐宋人手笔，不敢问价。晨夕往眎（视）之，行思坐筹，几忘寝食。逮届除夕，薪米无措，以屋质人，得白金二十，归途经店，复入眎，店怜其贫，曰：‘如君欲购，我愿贬价，得二十金，径携去，无须屑屑造门也。’闻之忻然，谓缘系前定，罄囊以授。持告室人（妻子），喜溢眉宇。室人怒曰：‘举家嗷嗷待哺，而犹买无用物，穷措大终无发迹时矣’！掷画于地，画碎轴落，内藏珍珠一串，皆圆径寸，细审轴边，列楷书一行，乃明朝某中丞献魏阉（魏中贤）者。”

酷爱书法名画的穷人而能有此奇遇，真可谓“天怜痴人。”

三、花 癖

中国人是一个惜花爱花的民族，从远古的《诗经》里，已经出现了欣赏花卉的诗句，象“桃之夭夭，灼灼其花”、“何彼浓矣，唐棣之花”、“彼泽之陂，有浦与荷”、“皇皇者华，于彼原隰”等等，说明了三、四千年前，中国已有了爱花赏花的人。

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爱花的名人，也许要算战国时代楚国的大诗人屈原吧！他在《离骚》里说：“余既滋兰之九畹兮，又树蕙之百亩；畦留夷与揭草兮，维杜衡与芳芷。”（大意是说，我种了九顷的春兰，又栽了百亩的秋蕙，在田里，我更种了留夷、揭草、杜衡和芳芷这许多种类各异却同样芬芳扑鼻的香草）。屈原不但爱兰香草，亲自栽种它们，还更进一步地“朝饮木兰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竟以香兰上的露水，秋菊落下的花瓣来润泽己身，追求香兰芳菊般高洁超世的境界；可见屈原对花敬爱到了何种地步。

南北朝时，也有许多人爱花成癖，爱在百花盛开的春天里游逛花园赏花，当时有个诗人，名叫肖子显，写了一首《咏苑中游人》诗，形容爱花人春日赏花的情景说：“二月春心动，游望桃花初；回身隐日扇，却步敛风裾。”

到了唐朝，爱花的人更多了，在京城长安，每逢春暖花开之时，王孙公子们都喜欢骑着锦鞍金辔的矫脚马，结伴到郊外的花园里看花。五代人王仁裕，在其《开元天宝遗事》一书里，就说：“长安侠少每至春时，结朋联党，饰以锦鞍金辔，并簪于花树下往来，使仆从执酒皿而随之，遇好圈则驻马而饮。”

不光是游侠少年爱花，人比花娇的妇女也爱花，《开元天宝遗事》里还说：“长安仕女游春野步，遇名花则设席藉草，以红裙递相插挂，以为宴幄……。”

唐玄宗天宝初年，宁王李宪爱花的故事更值一述，《开元天宝遗事》里有一则〈花上金铃〉说：“天宝初，宁王日侍，好声乐，风流蕴藉，诸王弗茹也。至春时，于后园中组红丝为绳，缀金铃系于花梢之上，每有鸟鹊翔集，则令园吏掣铃索以惊之，盖惜花之故也，诸宫皆效之。”李宪爱花竟到了不许鸟碰的地步。

中国人爱花的心情，是和爱美丽少女一般的，所以古诗里一再地出现美人名花相提并论的句子，象“人面桃花相映红”、“名花倾国两相欢”等等，清人张潮《幽梦影》里也说：“美人之胜于花者，解语也；花之胜于美人者，生香也。”又说：“以爱花之心爱美人，则领略自饶别趣，以爱美人之心爱花，则护惜倍有深情。”都是很好的例子。

由于花的品种繁多，爱花人的花癖也就“因花而异”了，就以牡丹来说吧，牡丹是一种花色艳丽、冠绝群芳的落叶灌木，通常高约二、三尺（亦有高至丈余者），叶大的互生，为羽状复叶，阴历四月间开花，以红、白二色最为常见，亦有紫、黄等色，并作深、浅、浓、淡之变化。

牡丹花在唐朝时，品种繁多，《杨太真外传》上说：“开元

中，禁中重木芍药，即今牡丹也。得数本，红、紫、浅红、通白者……。”宋人刘斧《青琐高议》上说：“（唐玄宗时）宫中牡丹品，最上者御衣黄，次日建安黄，次日红紫，各有佳名，终不出三花之上。他日宫中贡一尺黄，乃山民王文仲所接也。花面儿一尺，高数寸，只开一朵，绛帐笼护之……。”唐人段成式《酉阳杂俎》上说：“兴唐寺有牡丹一棵，元和（唐宪宗年号，八〇六至八一九年）中，着花一千二百朵，其色有正晕、倒晕、浅江、浅紫、深紫、黄、白、檀等，独无深红，又有花叶中无抹心者、重台花者，其花面径七、八寸。”

唐人爱牡丹成癖，名种牡丹价格贵得惊人；不但有许多人专以栽培牡丹、卖牡丹花为业，能培养出异种牡丹的花农更是吃香得很。

唐人柳宗元《龙城录》上有一则〈宋单父种牡丹〉说：“洛人宋单父，字仲儒，善吟诗，亦能种花艺，凡牡丹变易千种，红白斗色，人亦不能知其术。上皇召至骊山，植花万本，色样各不同，赐金千余两，内人皆呼为‘花师’，亦幻世之绝艺也。”

关于牡丹之花色，明人谢肇淛《五杂俎》卷十也有一段行家的话说：“牡丹各花俱有，独正黄者不可得……。今天下粉白者最多，紫者次之，正红者亦难得矣。亦有墨色者，须茁芽时，以墨水溉其根，比开花，作蔚蓝色，尤奇也。王敬美先生在关中时，秦藩有黄牡丹盛开，宴客。敬美甚诧，以重价购二本携归，至来年开花，则仍白色耳，始知秦藩亦以黄桅水浇其根，幻为之以欺人也。”

梅花可以说是中国的国花了，中国人钟爱梅花是有原因的，不仅因为它是一年里最早开花的花卉，也因为它的姿态清丽、疏影暗香，有“百花之魁”的美誉；更因为它枝干苍劲、极富韵致，经严冬冒霜雪而开花益盛，代表了勤苦卓绝、坚忍不拔的精神；因此，梅花成了中国人最敬爱的一种花卉，历史上更有许多爱梅成痴，爱梅成癖之人。

在上古之时，中国人只注意到梅实可以调羹，可以解渴，并不欣赏梅花的清丽脱俗，一直到南北朝时，才出现了爱梅之人。南北朝宋人鲍照曾有《梅花落》咏梅说：“中庭杂树多，偏为梅咨嗟。问君何独然，念其霜中能作花，露中能作实，摆荡春风媚春日。念尔零落逐寒风，徒有霜华无霜质。”与鲍照同时的陆凯，也偏爱梅花，他曾在江南梅花盛开的时节，折下一枝来，托驿使持寄远在长安的好友范晔，并附诗说：“折花逢驿使，寄与陇头人；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鲍照和陆凯可谓梅花最早的知音。

南北朝时的梁人何逊也爱梅成癖。何逊在扬州担任司法官时，宿舍边有一棵古梅，每当梅花盛开时，琼玉含香、清丽动人，何逊常常在花下吟咏不去。后来他升官赴洛阳，当梅花开花季节，不禁又思念起扬州那棵梅树了；于是他请求调官扬州。何逊从洛阳赶到扬州时，昔日那株古梅正盛开着梅花，他感动得对树徘徊终日，恋恋不去。何逊爱梅成癖，竟到了宁可降官也不愿离开心爱的梅花这种地步。

唐玄宗的宠妃江采萍也酷爱梅花，她是浙江莆田人，因太监高力士的拔擢而入宫，不久就成为唐玄宗最宠爱的嫔妃。江采萍生性喜爱梅花，在自己所居宫院的亭台楼阁遍植梅树。每当瑞雪纷飞之际，宫中一片香雪花海，江采萍便在梅树下赋诗玩赏，常至三更半夜仍留连忘返。唐玄宗看她如此痴恋梅花，就无限怜爱地封她为“梅妃”。

宋朝时，癖爱梅花的人更多，象仲仁和尚酷爱梅花，他寓居衡州花光山时，在禅室四周遍植梅树，等梅花开时，便把屋里的床搬出来，移到梅树下，终日吟赏梅花。有一天夜晚，在月光的映照下，仲仁和尚见纸窗上疏影横斜，萧然可爱，便用纸笔照着摹写下来，第二天早上拿起来一看，自觉颇得梅花之神韵，从此发明了墨梅画，也成为画梅之一代宗师。

宋朝时的林逋尤其酷爱梅花，他十居西湖孤山，不结婚也不

做官，在山上种了许多梅花，又在湖边养了许多白鹤，二十年来，林逋足迹不到市坐，而以读书、赏梅、放鹤自娱。别人问他为何不结婚？他说梅花就是他的妻、白鹤就是他的子，又何必结婚呢？

南宋时的画家宋伯仁也雅有梅癖，他在爱梅赏梅之余，更编绘了一本《梅花喜神谱》，描写梅花从蓓蕾到结实的整个生态过程，分蓓蕾、小蕊、大蕊、欲开、大开、烂漫、欲谢、结实八个阶段，共一百种不同的姿态，每一种生态还配上一首五言绝句诗，并加上雅致的标题，如“新荷溅雨”、“蜻蜓欲立”、“老菊披霜”、“遥山抹云”、“游鱼吹水”等等。这本从各种不同角度、不同时间来表达梅花各种神态的梅谱，更为后世爱梅的艺术家所珍赏。

元朝时异族入主中原，文人雅士多半隐居山林，藉笔墨以自娱，更以咏梅来表达自己的襟怀，象浙江诸暨的王冕，就隐居在九里山，以种梅赏梅，吟诗作画，过着半耕半读的生活。他的《月下梅花》诗说：“平生爱梅颇成癖，踏雪行穿一双屐；六花散漫飞满空，千里万里同一色。冲寒不畏朔风吹，乘兴来此江之湄，繁花满树梅欲放，彷彿罗浮曾见时，南枝横斜北枝好，北枝看过南枝老，中有一枝致奇绝，万蕊千葩弄天巧。老夫见此喜欲颠，载酒大酌梅花仙，仙人怪我来何晚，一别已是三千年，醉来仰面卧深雪，梦扶飞琼上天阙，酒醒起视夜何其，饿鸟啼残半江月。”

而王冕的梅画尤其精绝，无论是圈花、破蕊、枝干、构图，都有突破性的创举，充分表现了梅花清丽秀逸的神韵。难怪当时的蒲庵禅师要以《梅花歌》来赞誉王冕说：“会稽王冕高颊颧，爱梅自号梅花仙，豪来写遍罗浮雪千树，脱中大叫成花颠……。”

元朝时爱梅成癖的画家还有号称“梅花道人”的吴镇；雅有洁癖，以梅花的高洁自许的倪云林；道士邹复雷、僧人允才；有着《梅谱》一卷的赵孟坚等等。

明人周履靖也癖爱梅花，他自号“梅墟先生”，但是别人都叫他“梅颠”。周履靖曾在嘉兴鸳湖之滨建了一座闲云馆，馆后种植了三百多株梅花，每当冬雪飘飞的时候，梅花就纷纷破寒绽蕊，这时周履靖就穿上羽衣，坐在梅林里开怀畅饮，吟咏终日，甚而在明月高挂的夜晚，独自一人披衣携酒到梅树下，彻夜浅斟低酌。家中的梅花看不够，周履靖还骑在牛背上，到深山溪涧去探寻梅花，知道他的人便给他取了个“梅颠”的外号。

有一年暮冬，周履靖在闲云馆的梅花斋夜宿时，常常梦见白衣黄冠的仙人，与数十百位素女在庭院中妙舞嫋歌，他在如真似幻梦中醒来，虽然只见满庭深寂杳无人踪，却留下袭袭的清香，沁人心脾；因此想到元人冯海粟有《咏梅百绝》之作，便秉烛取出书，一一次韵赓和，等晓日初升时，周履靖的《和梅花百咏》也粲然完成了，有如片片的旂檀，令人回味无穷。

清朝时，文人雅士也大多钟爱梅花，一到冬天红梅初发之时，便纷纷聚在树下吟诗酌酒，称作“浇红之宴”。清初人诸联在《明斋小识》一书里，就有一则《探梅》说：“距城（扬州城）十里，为慧日教寺，种梅数百株，开时如雪，游踪不断。予于屠维（指清兵屠扬州城十日）大荒落发，同友十四人，荷榼寻游，携校书一、歌伶五，皆垂髫姘女，绰约可爱。维时东风乍暖、积雪初消，花已半吐，香可袭衣，散坐梅根篱落间，村中人咸挈女襁儿，伫而凝望，寺僧往来蹀躞，如蛾之走盘。予等开尊布席，以‘雪满山中高士卧，月明林下美人来’的诗句，拈阄分咏，使歌女拍弹以和，杯盘狼籍，坐起无常，但觉吟哦声、笑语声、鞞婆箏笛声，拇战声，娇女歌声，旁观啧啧艳羡声，错杂不可辨。已而禽声嘲晰，梅影横斜，知日薄虞渊，便载酒而还，一船明月荡漾通波塘上，不知愁城何处也……。”

清中叶时湘军名将彭玉麟也雅有梅癖，他在平定太平天国之乱后，功成身退，在老家衡阳筑了一间小楼，题名为“退省庵”，小楼四周遍植梅花，彭玉麟便朝夕与梅为伍，自号“梅花外史”、

“梅花外子”、“梅花仙子”。彭玉麟工于画梅，尤爱写梅花诗，以《咏梅百首》最为脍炙人口，如“一生知己是梅花、魂梦如衣萼绿华，别有闲情逸韵在，冰窗烟月影横斜。”“功成不受封券，愿向君王乞此身；好访梅花入山去，借他清操厉吾真。”等等，都可见这位恋梅成癖者的高洁襟怀。

“宁可枝头抱香死，何曾吹落北风中”，菊花也叫“九花”。中国人很早就认识菊花了，“礼记·月令”上说：“季秋之月，鞠（菊）有黄华”。《汲冢周书·时训解》也说：“寒露后十日，菊有黄华，上不稼穡。”《大戴礼记·夏小正》也说：“九月荣菊。”可见在三千多年前，菊华在中国已非闲花野草了。

但是，上古时代草木蓊蓊，猛兽横行，人们忙于克服恶劣的生存环境、忙着谋己身之饱暖，根本没有闲情逸致去欣赏花卉；所以在上述提到菊花的诗句里，也只是说它在何时开，如果菊花不按时开，表示时序大乱，农作物收成会不好，并没有从菊花的本身来吟咏它、赞美它的芳香或艳丽。

第一个欣赏菊花、赞美菊花的是战国时代楚国诗人屈原，屈原在其不朽的诗赋《离骚》中说：“朝饮木兰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这位弃世人高洁隐士，打算要饮食香木芳菊以润泽自身，亦可见菊花在屈原心目中的崇高地位。

屈原说要吃菊花，并不足讶异，大概上古时代，菊花被中国人当作蔬菜和药草来食用；一直到现在，人们还在夏天里喝菊花茶，不光喝它的那点药味，也用它来消暑退火。所以菊花在中国人心目中，还有“长寿”的意义在内，明人都印《三余赘笔》上称菊花为“寿客”，《仙书》中称菊花为“延龄客”、“长寿花”，都可见菊花在中国人心目中的意义。

屈原以后，第二个爱上菊花的人是晋人陶渊明。

宋人周敦颐说过：“水陆草木之花，可爱者甚蕃，晋陶渊明独爱菊……”。渊明的爱菊，是欣赏到了菊花遗世而独立的隐逸的情操，与自己“不为五斗米而折腰”的志气不谋而合，陶渊明的